

这只“数据螃蟹”怎么安全吃?

——记数据资源法庭成立两周年

通讯员 陈宁宁 本报记者 高敏

“数”安天下，“港”为人先。2022年5月18日，中国(温州)数据智能与安全服务创新园(以下简称“数安港”)落户温州。作为“数安港”的九个配套保障之一，数据资源法庭也同步揭牌设立。都说“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勇士”，那么两年来，数据资源法庭是如何让这只“数据螃蟹”在司法属性上安全可食用的呢?

作用在前 优化数字经济“司法生态”

“获得公共数据授权后，我们就是合规使用了吗?如果我们大规模使用的对象不是政府部门，是面向企业或个人，是否会有额外的风险?”“公共数据的合规使用，要看数据级别、数据用途和使用主体等是否符合公共数据安全管理规定和授权范围……”座谈会上，面对企业代表的提问，温州瓯海法院数据资源法庭负责人陈伟克接过话茬。

截至2024年5月15日，“数安港”共落地数据生态企业311家，数据交易额5.24亿元，两年间，数据资源法庭通过“共享法庭”、入企“三服务”，实时收集企业合规隐患担忧，协同数据领域合规专家通过线上答疑、入企服务等方式帮助企业查找数据合规漏洞；不定期召开企业合规体检座谈会，邀请骨干法官、专家学者列席，集众智聚众力推动数据企业犯罪预防工作。关于数据合法范围的司法探讨，几乎每次会议都被提及。

高水平司法生态，才能保障数字经济

发展需求，助推优化数字经济营商环境，让企业可大胆创新、放心经营。

把关为先 深化合规体检提升“合格率”

“一个小区的住户信息打包卖100到500元，原来无形中我们都已经被明码标价啦。”前来旁听的市民潘先生啧啧摇头。当日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件的公开开庭审理，房产中介乔某因向他人兜售公民个人信息获罪。

房地产及其关联行业已成为公民个人信息泄露的“重灾区”，单上述案件就泄露公民个人信息20余万条。2023年10月，瓯海法院向瓯海住建局发出司法建议：建议推动房产领域电话营销诉源治理，建立类似“商务隐私拨号”的数据库或数据产品等，倒逼同类案件在源头得到控制。近日，住建局联合“数安港”相关企业开发的“数字人外呼平台”(应用程序)即将上线，该应用通过从源头遏制公民信息数据的泄露，避免后段营销电话频繁推送的困扰。

“办理一个案件，治理一片行业，通过司法建议等措施来堵住治理漏洞，这是我们希望达到的效果。”数据资源法庭分管副院长王蒙蒙说。

近期，瓯海法院联合瓯海检察院出台了《办理数据企业刑事合规案件工作指引》，对涉及数据各场景制定了详细的规范指引。此前，法院推动园区前期制度建设，出台相关文件12件；定期发布涉数据资源典型案例，围绕数据资源行业规则漏洞、经营风险等问题及时向有关单位发送司法建



议、刑事合规风险告知书等20余件，多家知名网商平台积极反馈并承诺及时整改。

引领为要 逐步建立“法治品牌效应”

“这是我们新做的宣传册，如有需要可以取用。”法庭干警小陈向参观人员介绍说。这是她当天做的第二批次讲解。

数据资源法庭设立以来，吸引了各行各业机构调研考察、数十家省级以上媒体报道，省发改委、浙江大学等省内外百余批次领导、学者、行业机构来温考察学习并给予充分肯定。

2023年暑假，浙江师范大学的学生将他们的课题作业“读懂八八战略 理解当代

中国”法治主题定在了数据资源法庭。能够“破圈”被大学生群体注意到，这个消息振奋了法庭团队“年轻”的心。法庭共有干警20人，其中员额法官5人，平均年龄30岁。

预防大于治疗，法庭干警深刻认识到这点，在审判之外，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制作宣传册、拍摄周年片、编纂案例集，让数据资源保护形成温州的“法治品牌效应”，吸引更多创新人才和企业家队伍以及大型企业落户温州，助力打响温州数字经济发展的“金名片”。

新的产业发展到哪里、法律服务与保障就跟进到哪里，让法治触角充分延伸，辅以刚柔并济、疏堵结合的“佐料”，相信这只“数据螃蟹”不仅安全可食用，还将成为浙江数字化改革示范窗口的一道“地方特色佳肴”。

解矫仪式照亮前路

通讯员 卓桂贞

本报讯 目前，温州市洞头区司法局为即将期满的25名社区矫正对象开展集中解矫仪式。在解矫仪式上，社区矫正对象代表作期满个人总结，汇报在社区矫正期内接受教育学习、公益活动等情况，并承诺在今后工作生活中严格要求和约束自己，遵纪守法，积极生活。

洞头区司法局工作人员为解矫人员送上专门定制的礼包——一封卡片送祝福，寄语社区矫正对象要铭记教训告别过去，感恩社会奔赴未来；一份礼物寄希望，保温杯如同工作人员的温暖矫治，手电筒就像一束光照亮社区矫正对象前行的路，如意罐承载着工作人员对社区矫正对象解矫后工作生活事事如意的期许；一本书籍帮维权，《公民法治素养提升手册》嘱咐社区矫正对象解矫后仍要继续学习法律知识，不断提高法律意识，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远离违法犯罪活动。

解矫仪式还邀请温州商学院创业就业指导师陈小玲为社区矫正对象上了一堂就业创业指导课，作为回归社会适应性教育，帮助他们增强创业信心、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据了解，近年来，温州市洞头区司法局坚持严格执法与人性关怀相结合、惩罚惩处和教育改造相结合，认真做好“入矫第一课”和“解矫最后一课”，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完成从“服刑人”向“社会人”的顺利再造。

心理矫治收效明显

通讯员 方璐

本报讯 近日，兰溪市社区矫正对象何某出现经常哭泣、做噩梦等情绪不稳情况，并表示无法接受被判刑这一事实。得知这一情况后，当地司法所工作人员立即联系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汪淑芳，对何某开展“一对一”心理辅导。经过与汪淑芳深入沟通，并在其引导下，何某的负面情绪得到了有效缓解。“我按照汪老师教导的方法进行自我心理调节，效果很明显，已经不再做噩梦了。”何某说。

兰溪市司法局将继续坚持“矫”心与“正”行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充分发挥心理矫治作用，着力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心理健康水平，确保全市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

守护成长

近日，天台县公安局坦头派出所组织民辅警和流动人口管理工作人员走进坦头镇第二小学，开展“反对校园欺凌，共建平安校园”活动，切实预防校园欺凌行为发生，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通讯员 许尚高 陈朵娴 摄



法治助残

近日，金华市金东区平安办和区法学会联合开展全国助残日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等，进一步增强残疾人群众的法治意识和防范意识。

通讯员 邵勤旦 摄



出租房安全放首位

通讯员 程玲

本报讯 近日，苍南县霞关镇全力推进两类场所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压紧压实两类场所房东业主主体责任，提高辖区内出租屋房东及来霞务工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

期间，镇应急办向辖区居民发送了一封消防安全信，明确指出，存在居住出租房与易燃易爆危险品在同一场所内、其他场所与居住部分未采用实体墙和混凝土楼板进行分隔等情况的，一律不能作为出租房；同时，要求出租房必须具备自然间(房间)采用实体墙(不燃材料)分隔、室内电气线路有套管(阻燃)保护、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保持畅通等条件，且卧室内或公共部位不得使用液化气。

职业技能培训开班

通讯员 施凯莉

本报讯 近日，永康市司法局联合金海胜职业培训学校举办了社区矫正对象2024年职业技能培训开班仪式。本年度培训班主要开设短视频制作、网店美工、面包烘焙等相关课程，共计32名矫正对象参加培训。

开展社区矫正对象职业技能培训，是永康市积极开展社区矫正分类教育的重要一环，是帮助社区矫正对象进一步提高就业竞争和职业转换能力，促使他们快速融入社会、适应社会的重要举措。下一步，市司法局将进一步探索社区矫正教育帮扶新模式和新方法，努力破解教育内容与方法单一的瓶颈，建立社区矫正对象就业、帮扶等常态化机制。